

# 江华瑶族自治县民政局文件

江民许民准字〔2024〕第37号

## 江华瑶族自治县民政局 关于同意江华瑶族自治县禁毒协会变更法定 代表人登记的行政许可决定书

江华瑶族自治县禁毒协会：

你单位于2024年11月28日向本机关提出关于变更法定代表人登记的申请收悉。经审查，符合法律规定的条件，根据《社会团体登记管理条例》第十八条和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许可法》第三十八条的相关规定，决定同意你单位法定代表人由雷留日变更为黎勇胜。

如不服本许可决定，可在六十日内向江华瑶族自治县人民政府申请行政复议，或者在六个月内向道县人民法院提起行政诉讼。

江华瑶族自治县民政局

2024年11月29日

